证券代码：600736 股票简称：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：2024-003
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重要内容提示：
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.027元（含税）。
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
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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
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苏州新
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
1,146,412,002.13元。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，公司2023年度
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
如下：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27元（含税）。截至2023年12月31
日，公司总股本1,151,292,907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1,084,908.49
元。公司2023年度现金分红占公司2023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
东的净利润的30.88%。
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
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（一）董事会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
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